

证券代码：837551

证券简称：润明智能

主办券商：湘财证券

扬州润明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扬州润明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17 年 1 月 4 日上午 10 点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2 月 23 日以书面通知形式发出。会议应参加董事 5 名，实际参加董事 5 名，会议由董事长刘君基主持，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本次会议及决定事项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表决议案的基本情况和表决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认购理财产品的议案》

拟以自有资金认购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聚宝财富稳赢 4 号（364D）第 1652 期，购买金额 340 万元。

此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，投资周期为 364 天，于 2017 年 1 月 4 日开始，2018 年 1 月 3 日结束。预期年化收益为 3.70%。投资标的包括债券类资产、货币市场工具类资产和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债券类资产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

情形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对外投资管理制度》第七条第（五）项、第八条第（五）项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第十二条第（九）项的规定，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以公司理财产品为银行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公司以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行聚宝财富稳赢 4 号（364D）第 1652 期为担保，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申请 300 万元贷款。

此理财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型人民币理财产品，投资周期为 364 天，于 2017 年 1 月 4 日开始，2018 年 1 月 3 日结束。预期年化收益为 3.70%。投资标的包括债券类资产、货币市场工具类资产和其他符合监管要求的债券类资产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形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》第十四条第（六）项，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申请向银行贷款的议案》

因公司经营需要，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邮支行申请 300 万元贷款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回避表决情形。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、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规定的决策权限，此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扬州润明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》

扬州润明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1 月 4 日